

证券代码：836941

证券简称：宜美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宜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9 月 18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-1001 室

首席合伙人：张彩斌

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47 人

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306 人

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21 人

2022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32,825.19 万元

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6,599.09 万元

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5,369.97 万元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3 家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11 家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K	房地产业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E	建筑业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
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6,350 万元

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,723 万元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5 家

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2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5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，下同）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. 诚信记录

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、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拟任项目合伙人：丁春荣

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1994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有天瑞仪器(300165)、世华科技(688093)、江苏金色(838669)等，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拟任签字注册会计师：纪耀

2018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8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，近三年签署的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江苏金色（838669）、泓杰股份（836274），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黄德明

1995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5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4 年 10 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，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有贝肯能源(002828)、威孚高科（000581）、华昌化工（002274）等，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

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3)年审计收费 19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9 万元。

上期(2022)年审计收费 19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9 万元。

无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》议案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江苏宜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宜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